

話說香江



傳統木履已在香港絕種，連街市豬肉佬也放棄穿着了。

人腳上一對木履，走起路來「啲啲噠噠」，此起彼落，增加熱鬧氣氛。而女裝木履更是花式繁多，履面除髹上鮮艷的漆油，有些還繪上美麗的花草魚鳥，擺在履店中出售，看起來搶眼悅目，婦女採購時亦要花時間選擇呢。

不過，在往日歲月，香港市民最喜歡穿履，取其方便，而且價廉耐用，所以其地位僅次於鞋子。港人着履乃源自廣東習俗，據清

李調元輯《粵東筆記》的

男女皆着木履

那些街市魚檔之類，所以男女老少為免傷鞋，穿上二三吋高的木履，不怕水浸。至於一些市井流氓，也有穿着西裝褲，足踏一對木履，不倫不類的，而堅硬木履可當武器使用，遇敵人時，隨手摘下來，攻擊對方。木履的價錢相當便宜，三四毫子便有一對，人人買得起也。

「粵中多尚履」一條：「粵中婢媵多着紅皮木履，士大夫亦皆尚履，沐浴乘涼時散足着之，名之曰散履，散履以潮州所製拖皮為雅……新會尚朱漆履，東莞尚花綉履，以輕便者為貴。廣州男子輕薄者多長裙散履，人皆呼為裙屐少年以賤之。」

可見舊時習俗，男女都愛着履，簡直當為便服的一種，街頭巷尾人